

电话:

# 承德护理职业学院

## 2022年度承德护理职业学院 高级职称评审结果公示

根据省改办《关于做好2021年度承德护理职业学院高级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》(冀职改办〔2021〕11号)及《承德护理职业学院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关于2021年度承德护理职业学院高级职称评审的通知》(承院高教字〔2021〕11号)文件精神,经承德护理职业学院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评审,现将副教授、讲师公示如下:

公示期:2021年11月25日至12月1日。

联系电话:0314-2151091

邮箱地址:hlcs@163.com

